

证券代码：002167 证券简称：东方锆业 公告编号：2021-029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4月9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拥军先生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1年4月10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在检查了公司相关的财务情况后,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现状,未发现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

该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赞成 3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083.33 万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9,774.58 万元。

鉴于公司 2020 年业绩出现亏损,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可持续有效发展,兼顾公司股东未来利益,2021 年,公司拟加强布局上游资源、产品研发、市场拓展等工作抓住发展机遇,进一步实现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更大收益的目标。上述发展举措皆需大量资金支持。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该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也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七）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预计于 2021 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拟定金额共为人民币不超过 8 亿元；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融资租赁、信托、内保外贷、外保内贷、票据、保函等。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与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机构开展合法融资业务、签署各类融资合同，并授权董事长对本公司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的机构办理贷款、授信、资产抵押、资产质押、母子公司之间担保、还贷后续贷等相关手续进行审批，签署相关融资合同或抵押登记、质押登记等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授权董事长依据实际情况向公证处申请办理上述业务办理强制执行公证，代为签署强制执行公证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表、受理通知书、告知、笔录、承诺函等）。授权期限为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到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乐昌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分别拟为全资子公司耒阳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焦作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和云南东锆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九）会议以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焦作市维纳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关联交易持续发生，预计将增加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将达 39,710 万元。

经对公司 2021 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额度重新进行核查，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关联监事赵拥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日